第 5 章

编辑与组织对象

5.1 选择对象

在 InDesign 中，快速、准确地选择对象，可以帮助我们更高效地完成各种编辑操作。在本节中，将详细讲解其相关操作方法。

5.1.1 了解对象的组成

在学习选择与编辑对象的操作方法之前，首先要对对象的组成有一个初步了解。

在 InDesign 中，根据其组成，可以分为框架和内容两部分，框架的作用就是限制内容的显示范围，可以根据需要，为框架指定填充和描边色等属性，也可以改变框架的形态（其编辑方法与编辑路径相似），以制作异形的框架。根据其内容的不同，可以分为图形、图像和文本 3 大类。

■ 图形框架：使用各种图形工具绘制得到的图形，都将自动成为一个框架，此时其内容为空，用户可以根据需要，向其中置入文本、图像（包括各种位图及矢量图）作为内容。

■ 图像框架：所有置入InDesign中的位图及矢量图，都会自动生成一个相应的框架，其内容就是置入的图像。

■ 文本框架：在InDesign中，通常情况下文本是位于文本框架（简称文本框）中的，用户除了可以使用其改变文本显示的多少，还可以在多个文本框架之间进行串联，其内容就是文字。

在操作过程中，若是选中框架进行编辑，内容也会随之发生变化；若是选中内容进行编辑，则框架不会发生变化。

5.1.2 使用“选择”工具进行选择

使用“选择”工具▶可以选中框架或内容整体，以便对其进行整体性的编辑，下面介绍使用“选择”工具▶时的常用选择方法。

■ 选择框架（整体）：选中“选择”工具▶，将鼠标指针移至对象上，在中心圆环之外单击，即可选中该对象的框架（包含框架及其内容），此时对象外围显示其控制框，以图5.1所示的素材为例，图5.2所示为选中间图像时的状态。

图5.1

图5.2

■ 选择内容：选中“选择”工具▶，将鼠标指针移至对象上时，对象中心将显示一个圆环，如图5.3所示，单击该圆环即可选中其内容，如图5.4所示，此时按住鼠标左键拖动圆环，即可调整内容的位置，如图5.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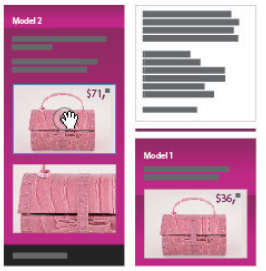

图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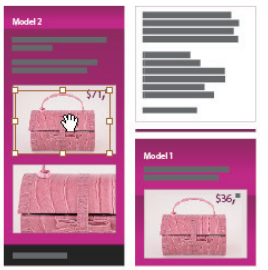

图5.4

图5.5

■ 如果需要同时选中多个对象，可以按住Shift键，同时单击要选中的对象，如图5.6所示为选中中间图像后，再按住Shift键单击文本框，从而将二者选中后的状态；若按住Shift键单击处于选中状态的对象，则会取消对该对象的选中状态。

图5.6

■ 使用“选择”工具▶，在对象附近的空白位置按住鼠标左键并拖曳出一个矩形框，如图5.7所示，所有矩形框接触到的对象都将被选中，如图5.8所示。

图5.7

图5.8

5.1.3 使用“直接选择”工具进行选择

“直接选择”工具▷主要用于选择对象的局部，如单独选中框架、内容或内容与框架的锚点等，其具体使用方法与“选择”工具▶相似，如单击选中局部、按住 Shift 键加选或减选，以及通过拖动的方式进行选择等。

图 5.9 所示为将鼠标指针置于图像框架边缘时的状态，单击即可将其选中；图 5.10 所示为单击选中其左上角锚点时的状态；图 5.11 所示为按住 Shift 键再单击左下角的锚点以将其选中时的状态。

图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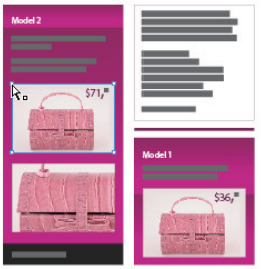

图5.10

图5.11

5.1.4 使用命令选择对象

如果要选择页面中的全部对象，可以执行“编辑”→“全选”命令或按快捷键 Ctrl+A。

另外，执行“对象”→“选择”子菜单中的命令，如图 5.12 所示，或者在选中的对象上右击，在弹出的快捷菜单中选择“选择”子菜单中的选项，也可以完成各种对象的选择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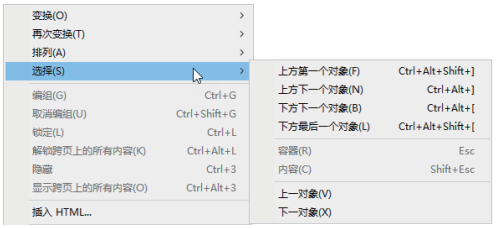

图5.12

提示

根据所选对象的不同，“选择”子菜单中的命令也不尽相同。例如，所选框架中没有内容时，则“内容”命令将不可用。

5.2　调整对象顺序

在本书前文讲解图层功能时，讲解了调整图层顺序对对象遮盖关系的影响，此时，用户也可以在同一图层中单独调整对象之间的顺序。

执行“对象”→“排列”子菜单中的命令，或者在要调整顺序的对象上右击，在弹出的快捷菜单中选择“排列”子菜单中的选项，如图 5.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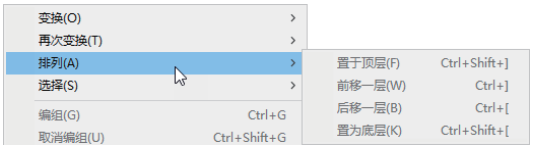

图5.13

■ 置于顶层：执行该命令或按快捷键 Ctrl+Shift+]，可以将选中的对象置于所有对象的顶层。

■ 前移一层：执行该命令或按快捷键Ctrl+]，可以将选中的对象在叠放顺序中上移一层。

■ 后移一层：执行该命令或按快捷键Ctrl+[，可以将选中的对象在叠放顺序中下移一层。

■ 置为底层：执行该命令或按快捷键 Ctrl+Shift+[，可以将选中的对象置于所有对象的底层。

例如图 5.14 所示的素材，图 5.15 是选中了图像后，按快捷键 Ctrl+[，将其调整至横条下方后的效果。

图5.14

图5.15

5.3　变换对象

在 InDesign 中，能够进行移动、缩放、旋转、切变、翻转等多种变换操作，用户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使用工具进行较为粗略的变换处理，也可以使用“变换”面板、“控制”面板及相应的变换命令等，进行精确的变换处理。本节将详细讲解这些变换功能的使用方法及技巧。

5.3.1　了解“变换”面板与“控制”面板

在 InDesign 中，使用“变换”面板、“控制”面板及相应的菜单命令，都可以完成各种精确的变换操作，其中“变换”面板和“控制”面板的参数较为相近，如图 5.1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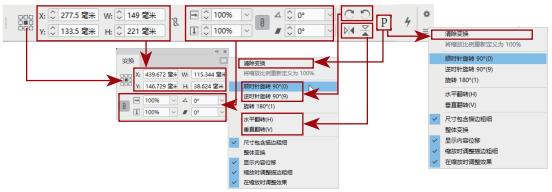

图5.16

通过图 5.16 不难看出，对比两个面板的参数，可以说二者的功能基本相同，但就使用而言，“控制”面板更为方便，它将旋转、翻转、清除变换等功能显示为按钮，更便于操作。因此，建议日常工作过程中，以“控制”面板为主进行参数设置。图 5.17 所示为其中各参数的功能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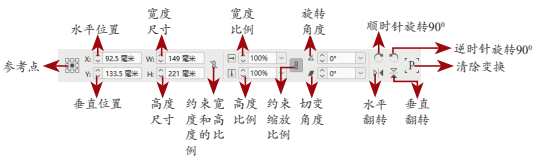

图5.17

5.3.2 设置参考点

当选中一个对象时，其周围会出现一个控制框，并显示出 9 个控制柄，如图 5.18 所示（不包括右上方的实心控制柄），它们与“控制”面板中的参考点都是一一对应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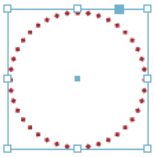

图5.18

当在“控制”面板中选中某个参考点时，则在“控制”面板或“变换”面板中，以输入参数或选择选项的方式变换对象时，将以该参考点的位置为中心进行变换。以图 5.19 所示的图像为例，选中其右下方的红酒瓶，图 5.20 所示为选择右下角的参考点，然后将其放大 150% 后的效果，图 5.21 所示为选择右侧中间的参考点，同样放大 150% 后的效果。可以看出，二者的变换比例相同，但由于所选的参考点不同，因此得到的变换结果也不同。

图 5.19

图 5.20

图5.21

另外，在使用“缩放”工具、“旋转”工具及“切变”工具时，除了在“变换”面板或“控制”面板中设置参考点，还可以使用鼠标指针在控制框周围的任意位置单击以改变参考点，此时的参考点显示为✧状态，默认情况下位于控制框的中心，如图 5.22 所示。图 5.23 所示为在左下角的控制柄处单击后的状态，图 5.24 所示为在控制框内部左下方单击后的状态。可以看出，此时的参考点是可以随意定位的。

图5.22

图5.23

图5.24

5.3.3　移动对象

要移动对象，可以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操作。

1.直接移动对象

在 InDesign 中，可以使用“选择”工具、“直接选择”工具或“自由变换”工具，选中要移动的图形，然后按住鼠标左键并拖至目标位置，释放鼠标后即可完成移动操作。如图 5.25 所示为将两个红酒瓶移至右下角前后的对比效果。

图5.25

2.精确移动对象

要精确调整对象的位置，可以在“控制”面板或“变换”面板中，设置水平位置和垂直位置的数值，或者执行“对象”→“变换”→“移动”命令，弹出“移动”对话框，如图 5.26 所示，在该对话框中进行精确的设置。

图5.26

“移动”对话框中主要选项的含义解释如下。

■ 水平：在该文本框中输入数值，以控制水平移动的位置。

■ 垂直：在该文本框中输入数值，以控制垂直移动的位置。

提示

在设置参数时，可以在文本框中进行简单的数值运算。例如，当前对象的水平位置为185mm，先要将其向右移动6mm，则可以在水平位置文本框中输入185+6，确认后即可将对象的水平位置调整为191mm。同理，在进行缩放、旋转、切变等变换操作时，也可以使用此方法进行精确设置。

■ 距离：在该文本框中输入数值，以控制输入对象的参考点在移动前后的差值。

■ 角度：在该文本框中输入数值，以控制移动的角度。

■ 复制：单击该按钮，可以复制多个移动的对象。图5.27所示为选择酒瓶图像，并设置适当的“水平”数值后，多次单击“复制”按钮后得到的效果。

图5.27

提示

在“控制”面板或“变换”面板中设置水平位置和垂直位置的数值时，若按快捷键Alt+Enter，也可以在调整对象位置的同时，创建其副本。后文讲解的缩放、斜切等变换操作，也支持此方法，可自行尝试练习操作。

3.微移对象

在要小幅度调整对象的位置时，使用工具拖动不够精确，使用面板或命令又有些麻烦，此时可以按键盘中的→、←、↑、↓方向键进行细微的调整，实现对图形进行向右、向左、向上、向下的移动操作。每按一次方向键，图形就会向相应的方向移动特定的距离。

提示

在按方向键的同时，按住Shift键，可以按特定的距离的10倍进行移动；如果要持续移动图形，则可以按住方向键直到图形移至所需要的位置即可。

5.3.4 缩放对象

缩放是指改变对象的大小，如宽度、高度或同时修改宽度与高度等。要缩放对象，可以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操作。

1.直接缩放对象

在 InDesign 中，可以使用“选择”工具、“自由变换”工具或“缩放”工具进行缩放处理，在使用前两种工具时，选中对象后，将鼠标指针置于对象周围的控制柄上，按住鼠标左键拖动即可调整对象的大小；在使用“缩放”工具时，将鼠标指针置于对象周围，按住鼠标左键，当鼠标指针成状时，拖动即可调整对象的大小。

提示

在变换对象时，若按住Shift键，可以进行等比例缩放处理；按住Alt键可以以中心点为依据进行缩放；若按住Alt+Shift键，则可以以中心点为依据进行等比例缩放。

以图 5.28 所示的素材为例，图 5.29 所示为将右侧大图缩小并调整位置后的效果，图 5.30 所示为处理另一幅图像后的效果。

图5.28

图5.29

图5.30

2.精确缩放对象比例

要精确调整对象的缩放比例，可以在“控制”面板或“变换”面板中设置宽度比例和高度比例数值，或者执行“对象”→“变换”→“缩放”命令，弹出“缩放”对话框，如图 5.31 所示，设置参数后可以实现按照精确比例控制对象的缩放的目的。

图5.31

“缩放”对话框中主要选项的含义解释如下。

■ X 缩放：在该文本框中设置参数，用于设置宽度的缩放比例。

■ Y 缩放：在该文本框中设置参数，用于设置高度的缩放比例。

提示

在设置“X 缩放”和“Y 缩放”参数时，如果输入负值，则图形将进行水平或垂直翻转。

■ 约束缩放比例：如果要保持对象的宽高比例，可以单击该按钮，使其处于激活的状态。

3.精确缩放对象尺寸

除了按比例进行缩放，还可以在“控制”面板或“变换”面板中的 W（宽度）和 H（高度）文本框中输入数值，从而以具体的尺寸对其进行缩放。

要注意的是，如果要等比例精确调整宽度与高度，则只能在“控制”面板中单击激活“约束缩放尺寸”按钮，然后再设置 W 与 H 值。“变换”面板中无该按钮，因此，无法进行等比例的尺寸缩放。

4.用快捷键进行微量缩放

选中要缩放的对象，按快捷键 Ctrl+>，可以将对象放大 1%；按快捷键 Ctrl+<，可以将对象缩小 1%；按住快捷键不放，则可以将对象进行连续缩放。

5.3.5　旋转对象

旋转是指改变对象的角度。要旋转对象时，可以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操作。

1.直接旋转对象

在 InDesign 中，可使用“选择”工具、“自由变换”工具或“旋转”工具进行旋转处理，其中，在使用前两种工具时，可以在选中要旋转的对象后，将鼠标指针置于变换框的任意一个控制点附近。以置于右上角为例，此时鼠标指针将变为状态，按住鼠标左键拖动即可将对象旋转一定的角度，在旋转过程中，将在鼠标指针附近显示当前所旋转的角度，如图 5.32 所示，如图 5.33 所示为旋转后的整体效果。

图5.32

图5.33

提示

按Shift键旋转图形，可以将对象以45°的倍数进行旋转。

如果是使用“旋转”工具进行旋转处理，可以将鼠标指针置于要旋转的对象附近，当鼠标指针呈状时，按住鼠标左键拖动即可旋转对象。

2.精确旋转对象

要精确调整对象的旋转角度，可以在“控制”面板或“变换”面板中设置旋转的角度值，或者执行“对象”→“变换”→“旋转”命令，弹出“旋转”对话框，如图 5.34 所示，设置其中的“角度”值，即可精确设置旋转的角度，若单击“复制”按钮，还可以在旋转的同时复制对象。

图5.34

另外，单击“控制”面板中的“顺时针旋转 90°”按钮，或者在“变换”面板的面板菜单中

选择“顺时针旋转 90°”选项，即可将对象顺时针旋转 90°；单击“逆时针旋转 90°”按钮或在“变换”面板的面板菜单中选择“逆时针旋转 90°”选项，即可将图形逆时针旋转 90°；在“变换”面板的面板菜单中选择“旋转 180°”选项，即可将对象旋转 180°。

提示

当对象发生角度变化时，右侧的P图标也将随之旋转。

5.3.6 切变对象

切变是指使所选择的对象按指定的方向倾斜，一般用来模拟图形的透视效果或图形投影。要切变对象，可以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操作。

1.直接切变对象

选中要切变的图形，在工具箱中选择“切变”工具，此时图形状态如图 5.35 所示。单击并拖动鼠标即可使图形切变，如图 5.36 所示。

图5.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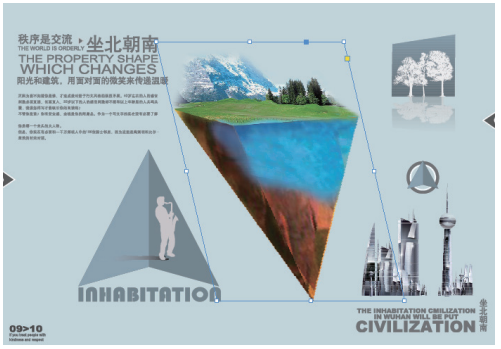

图5.36

提示

在使用“切变”工具切变时，按住Shift键可以约束图形沿45°角倾斜；如果在切变时按住Alt键，将创建图形倾斜后的复制品。

2.精确切变对象

要精确切变对象，可以在“控制”面板或“变换”面板中设置切变值，或者双击“切变”工具、按 Alt 键单击切变中心点、执行“对象”→“变换”→“切变”命令，弹出“切变”对话框，如图 5.37 所示。

图5.37

“切变”对话框中主要选项的含义解释如下。

■ 切变角度：在该文本框中输入数值，以精确设置倾斜的角度。

■ 水平：选中该复选框，可以使图形沿水平轴进行倾斜。

■ 垂直：选中该复选框，可以使图形沿垂直轴进行倾斜。

■ 复制：在确定倾斜角度后，单击该按钮，将在原图形的基础上创建一个倾斜后的副本对象。

5.3.7 再次变换对象

对于刚刚执行过的变换操作，可以执行“对象”→“再次变换”子菜单中的命令，以重复对对象进行变换，常用于进行大量有规律的变换操作。

■ 再次变换：执行该命令，可以将最后一次执行的变换操作应用于所选对象。当选中多个对象时，会将其视为一个对象执行再次变换操作。

■ 逐个再次变换：执行该命令，可以将最后一次执行的变换操作应用所选对象，而且当选中多个对象时，会分别对选中的各个对象进行再次变换。以图5.38所示的素材为例，图5.39所示为对左上角的图像进行斜切处理后的效果，

图5.40所示为选中其他的矩形，执行“再次变换”命令后的效果，可见所有选中的对象都被视为一个对象进行了斜切处理。图5.41所示为执行“逐个再次变换”命令后的效果，可见每个矩形都单独进行了斜切处理。

图5.38

图5.39

图5.40

图5.41

■ 再次变换序列：变换序列是指最近执行的一系列变换操作。执行该命令后，即可将变换序列应用于选中的对象。当选中多个对象时，会将其视为一个对象执行再次变换序列操作。

■ 逐个再次变换序列：执行该命令，可以将最后一次执行的变换序列应用于所选对象，而且当选中多个对象时，会分别对选中的对象执行再次变换序列。图5.42所示为对左上角的对象进行缩小、旋转及斜切后的效果，图5.43所示为对其他对象执行“再次变换序列”命令后的效果，图5.44所示为执行“逐个再次变换序列”命令后的效果，通过对比不难看出两个命令的区别。

图5.42

图5.43

图 5.44

5.3.8 翻转对象

在 InDesign 中，可以对对象进行水平和垂直两种翻转处理。在选中要翻转的对象后，可以执行以下任意一种操作。

■ 在“控制”面板中单击“水平翻转”按钮或“垂直翻转”按钮。

■ 在工具箱中选择“选择”工具、“自由变换”工具或者“旋转”工具，选中要镜像的图形，按住鼠标左键将控制点拖至相对的位置，释放鼠标左键即可产生镜像效果。

■ 执行“对象”→“变换”→“水平翻转”或“垂直翻转”命令。

■ 在“变换”面板的面板菜单中选择“水平翻转”或“垂直翻转”选项。

5.3.9 复位变换

复位变换是指清除对象所有的变换信息，从而将其恢复变换前的状态。要复位变换，可以执行以下任意一种操作。

■ 在“控制”面板中的“清除变换”图标上右击，在弹出的快捷菜单中选择“清除变换”选项。

■ 在“变换”面板的面板菜单中选择“清除变换”选项。

■ 执行“对象”→“变换”→“清除变换”命令。

5.3.10 设置变换选项

在 InDesign 中，根据不同的变换需要，可以调整一些变换选项，从而得到满意的变换效果。用户可以单击“控制”面板的面板按钮，在弹出的菜单中选择变换选项，或者在“变换”面板的面板菜单中选择相应的变换选项，当选项前面出现√时，表示启用该选项，反之则禁用该选项，其介绍如下。

■ 尺寸包含描边粗细：启用该选项时，对象的大小信息将包含其描边的粗细，例如，对于一个宽度为50mm的矩形来说，若将其描边设置为2mm，则选中该矩形时，其宽度大小为52mm；反之，禁用该选项时，则对象的尺寸不包括描边的粗细。

■ 整体变换：启用该选项时，在变换对象后，则框架和内容同时记录下变换信息；反之，则分别记录框架与内容的变换信息。例如，当对一个图像旋转15° 后，若启用该选项，则框架与内容均显示旋转了15° ；若禁用该选项，则框架显示旋转了15° ，而内容则仍然为0° 。

■ 显示内容位移：启用该选项时，将单独记录框架与内容的位置信息；反之，则为框架与内容记录相同的位置信息。由于位置信息与所设置的参考点位置有关，因此，假设参考点在左上角时，框架的水平位置为200mm，此时若启用该选项，则框架的水平位置显示为200mm，而内容的水平位置则显示为0mm，反之，若禁用该选项，则框架与内容的水平位置均显示为200mm。

■ 缩放时调整描边粗细：启用该选项时，在缩放对象的同时会以相同的比例缩放描边粗细；反之，禁用该选项时，则无论对象是放大还是缩小，其描边粗细均不变。以图5.45所示的素材为例，图5.46所示为启用该选项时，缩小50%后的效果，可见描边也变细了，图5.47所示为禁用该选项后，再缩小50%后的效果，可见描边粗细没有任何的变化。

■ 在缩放时调整效果：启用该选项时，在缩放对象的同时会以相同的比例调整应用的效果；反之，禁用该选项时，则无论对象是放大还是缩小，其效果均不变。

图5.45

图5.46

图5.47

5.4　复制与粘贴对象

在 InDesign 中，复制与移动对象都是非常常用的操作，用户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不同的复制与粘贴方式。本节就来详细讲解它们的作用及操作方法。

5.4.1　复制与粘贴的基础操作

要复制对象，将对象选中后，可以执行以下任意一种操作。

■ 执行“编辑”→“复制”命令复制对象。

■ 按快捷键Ctrl+C。

■ 在选中的对象上右击，在弹出的快捷菜单中选择“复制”选项。

要粘贴对象，可以执行以下任意一种操作。

■ 执行“编辑”→“粘贴”命令粘贴对象。

■ 按快捷键Ctrl+V。

■ 在页面空白处右击，在弹出的快捷菜单中选择“粘贴”选项。

5.4.2　原位粘贴

顾名思义，“原位粘贴”是指将粘贴得到的副本对象，置于与原对象相同的位置，用户可以执行任意一种操作。

■ 执行“编辑”→“原位粘贴”命令。

■ 在画布的空白位置右击，在弹出的快捷菜单中选择“原位粘贴”选项。

提示

由于执行“编辑”→“原位粘贴”命令后，在页面上无法识别是否操作成功，在必要的情况下可以选择并移动被操作对象，以识别是否操作成功。

5.4.3　拖动复制

拖动复制是最常用、最简单的复制操作，在使用“选择”工具▶或“直接选择”工具▷时，按住 Alt 键，将鼠标指针置于对象上，此时鼠标指针将变为▶状态，如图 5.48 所示，拖至目标位置并释放鼠标，即可得到其副本，如图 5.49 所示。

图5.48

图5.49

提示

在复制对象时，按Shift键可以沿水平、垂直或45°倍数的方向复制对象。

5.4.4 直接复制

按快捷键 Ctrl+Shift+Alt+D 或执行“编辑”→“直接复制”命令，可以直接复制选定的对象，此时将以上一次对对象执行拖动复制操作时移动的位置为依据，来确定直接复制后，得到的副本对象的位置。

以图 5.50 所示中选中的圆角矩形为例，图 5.51 所示为使用“选择”工具按住 Alt+Shift 键向下拖动复制后的效果，图 5.52 所示为连续按 2 次快捷键 Ctrl+Shift+Alt+D，进行直接复制后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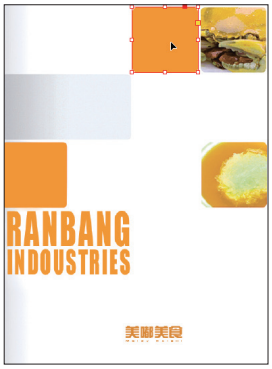

图5.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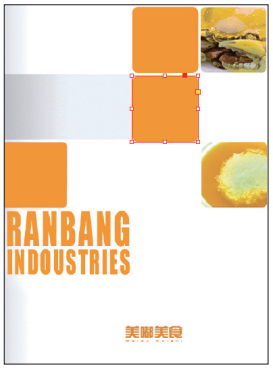

图5.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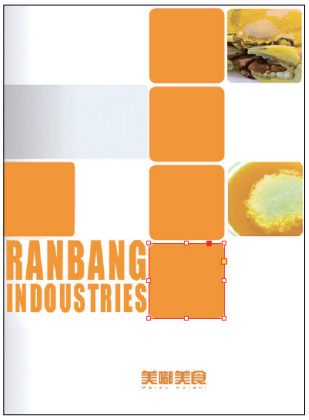

图5.52

5.4.5 多重复制

执行“编辑”→“多重复制”命令，弹出“多重复制”对话框，如图 5.53 所示。在该对话框中进行参数设置，可以直接将所要复制的对象创建为成行或成列的副本。

图5.53

“多重复制”对话框中主要选项的含义解释如下。

- 计数：在该文本框中输入参数，可以控制生成副本的数量（不包括原对象）。
- 创建为网格：选择该复选框，在水平与垂直的文本框中输入参数，对象副本将以网格的模式进行复制。
- 垂直：在该文本框中输入参数，可以控制在Y轴上的每个新副本位置与原副本的偏移量。
- 水平：在该文本框中输入参数，可以控制在X轴上的每个新副本位置与原副本的偏移量。

5.4.6 在图层之间复制与移动对象

在图层中选择了对象后，图层名称后面的灰色方块将会显示为当前图层设置的颜色，如图 5.54 所示，即代表当前选中了该图层中的对象，此时可以拖动该方块至其他图层上，如图 5.55 所示，从而实现在不同图层间移动对象的操作，如图 5.5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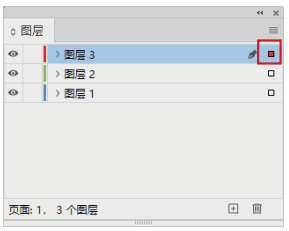

图5.54

在上述拖动的过程中，若按住 Alt 键，即可将对象复制到目标图层中。

提示

需要注意的是，使用拖动法移动对象时，目标图层不能为锁定状态。如果一定要用此方法，需要按Ctrl键拖动，从而强制解除目标图层的锁定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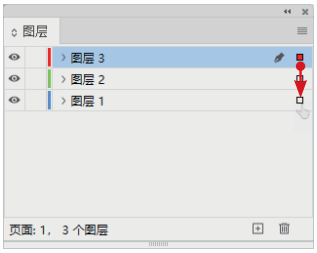

图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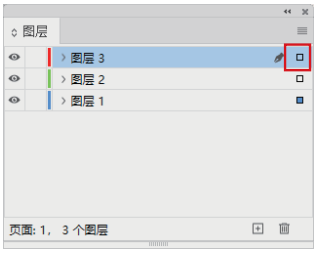

图5.56

5.5　编组与解组

编组是指将选中的两个或更多对象组合在一起，从而在选择、变换、设置属性等方面，将编组的对象视为一个整体，以便于进行管理和编辑，下面讲解编组与解组的方法。

5.5.1　编组

选择要编组的对象后，按快捷键 Ctrl+G 或执行“对象”→“编组”命令，即可将选中的对象进行编组，如图 5.57 所示。

图5.57

图5.57（续）

多个对象编组后，使用“选择”工具 选定组中的任何一个对象，都将选定整个群组。如果要选择群组中的单个对象，可以使用“直接选择”工具 进行选择。

5.5.2　解组

选择要解组的对象，按快捷键 Shift+Ctrl+G 或执行“对象”→“取消编组”命令，即可将编组的对象取消编组。

提示

需要注意的是，若是对群组设置了不透明度、混合模式等属性，在解组后，将被恢复为编组前各对象的原始属性。

5.6　锁定与解除锁定

在设计过程中，为了避免误操作，可以将不想编辑的对象锁定。若需要编辑时，可以将其重新解锁。在本节中，将讲解锁定与解锁的相关操作。

5.6.1　锁定

选择要锁定的对象，然后按快捷键 Ctrl+L 或执行“对象”→“锁定”命令即可将其锁定。处于锁定状态的对象可以被选中，但不可以被移动、旋转、缩放或删除。

若移动锁定的对象，将出现一个锁形图标 ，

表示该对象被锁定，不能移动。若是不希望锁定的对象被选中，可以将其移至一个图层中，然后将图层锁定，或者执行“编辑”→“首选项”→“常规”命令，在弹出的对话框中选中“阻止选取锁定的对象”复选框。

5.6.2 解除锁定

选择要解除锁定的对象，按快捷键 Ctrl+Alt+L 或执行“对象”→“解锁跨页上的所有内容”命令。

5.7 对齐与分布

在很多时候，版面的设计都需要有一定的规整性，因此，对齐或分布的操作是必不可少的。此时就可以使用“对齐”面板中的功能进行调整。按快捷键 Shift+F7 或执行“窗口”→“对象与版面”→“对齐”命令，即可弹出如图 5.58 所示的“对齐”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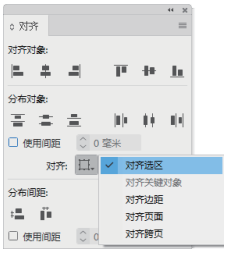

图5.58

5.7.1 对齐选中的对象

在“对齐”面板中，共有 6 种方式可对选中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对象进行对齐操作，分别是左对齐、水平居中对齐、右对齐、顶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和底对齐，如图 5.59 所示，各按钮的含义解释如下。

■ 左对齐：当对齐的位置的基准为对齐选区时，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以最左侧的对象的左边缘为边界，进行垂直方向的靠左对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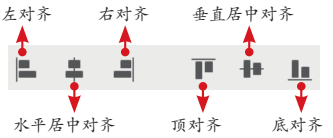

图5.59

■ 水平居中对齐：当对齐的位置的基准为对齐选区时，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以各自的中心点进行垂直方向的水平居中对齐。

■ 右对齐：当对齐的位置的基准为对齐选区时，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以最右边的对象的右边缘为边界，进行垂直方向的靠右对齐。

图 5.60 所示为选中右侧 3 个图像时的状态，图 5.61 所示为右对齐后的效果。

图5.60

图5.61

■ 顶对齐：当对齐的位置的基准为对齐选区时，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以顶部的对象的上边缘为边界，进行水平方向的顶点对齐。图5.62所示是将3行图像分别执行顶对齐的效果。

图5.62

■ 垂直居中对齐：当对齐的位置的基准为对齐选区时，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以各自的中心点进行水平方向的垂直居中对齐。

■ 底对齐：当对齐的位置的基准为对齐选区时，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以底部的对象的下边缘为边界，进行水平方向的底部对齐。

5.7.2　分布选中的对象

在“对齐”面板中，可快速对对象进行 6 种方式的均匀分布：按顶分布、垂直居中分布、按底分布、按左分布、水平居中分布和按右分布，如图 5.6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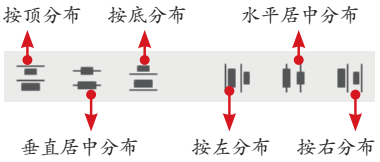

图5.63

■ 按顶分布：单击该按钮时，可以对已选中的对象在垂直方向上以相邻对象的顶点为基准，进行所选对象之间保持相等距离的按顶分布。

■ 垂直居中分布：单击该按钮时，可以对已选中的对象在垂直方向上以相邻对象的中心点为基准，进行所选对象之间保持相等距离的垂直居中分布，如图5.64所示为基于中心对齐后的结果，然后为3行分别进行垂直居中分布后的结果。

图5.64

■ 按底分布：单击该按钮时，可以对已选中的对象在垂直方向上以相邻对象的底部点为基准，进行所选对象之间保持相等距离的按底分布。

■ 按左分布：单击该按钮时，可以对已选中的对象在水平方向上以相邻对象的左边距为基准，进行所选对象之间保持相等距离的按左分布。

■ 水平居中分布：单击该按钮时，可以对已选中的对象在水平方向上以相邻对象的中心点为基准，进行所选对象之间保持相等距离的水平居中分布。

■ 按右分布：单击该按钮时，可以对已选中的对象在水平方向上以相邻对象的右边距为基准，进行所选对象之间保持相等距离的按右分布。

5.7.3　对齐位置

对齐的位置可以根据“对齐”列表中，给出的 5 个对齐选项进行对齐位置的定位，如图 5.65 所示。

图5.65

■ 对齐选区：选择该选项后，选中的对象将会以所选区域的边缘为位置对齐基准进行对齐或分布。

■ 对齐关键对象：选择该选项后，选中的对象中将对关键对象增加粗边框显示。

■ 对齐边距：选择该选项后，选中的对象将会以所在页面的页边距为位置对齐基准进行相对

于页边距的对齐或分布。

■ 对齐页面：选择该选项后，选中的对象将会以所在页面的页面为位置对齐基准进行相对于页面的对齐分布。

■ 对齐跨页：选择该选项后，选中的对象将会以所在页面的跨页为位置对齐基准进行相对于跨页的对齐分布。

5.7.4 分布间距

在“对齐”面板中，提供了两种精确指定对象之间距离的方式，即垂直分布间距和水平分布间距，如图 5.66 所示。

图5.66

■ 垂直分布间距：选中“分布间距”区域内的“使用间距”复选框，并在其右侧的文本框中输入数值，然后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从最上面的对象开始，自上而下分布选定对象的间距。

■ 水平分布间距：选中“分布间距”区域内的“使用间距”复选框，并在其右侧的文本框中输入数值，然后单击该按钮，可以将所有选中的对象从最左边的对象开始，自左而右分布选定对象的间距。

5.8 设计实战

5.8.1 星湖VIP卡设计

在本例中，将使用本章学习的对象编辑与管理功能，设计星湖地产的 VIP 卡片，其操作步骤如下。

01 打开随书附赠的“第5章\星湖VIP卡设计\素材1.indd”素材文件，如图5.67所示。

02 按快捷键Ctrl+D，在弹出的“置入”对话框中打开随书附赠的“第5章\星湖VIP卡设计\素材2.psd”文件，然后从文档的左上角的出血处开始，按住鼠标左键拖动至右侧的出血线，如图5.6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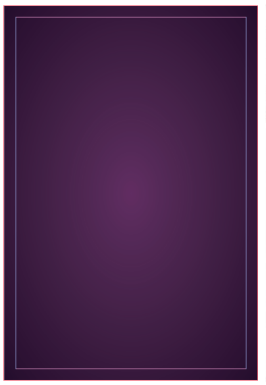

图5.67

图5.68

03 使用“选择”工具按住Alt+Shift键向下拖动，以创建其副本对象，如图5.69所示。

04 选择上一步复制得到的对象，单击“控制”面板中的“垂直翻转”按钮，并向下拖动，直至得到如图5.70所示的效果。

图5.69

图5.70

05 按照02步的方法，置入随书附赠的“第5章\星湖VIP卡设计\素材3.psd”素材文件，并将其置于卡片的左侧，如图5.71所示。

06 按照03步的方法，向右侧拖动并复制，直至得到类似如图5.72所示的效果。

07 按照02步的方法，置入随书附赠的“第5章\星湖VIP卡设计\素材4.psd”素材文件，并将其置于卡片的中间位置，如图5.73所示。

图5.71

图5.72

08 显示“图层”面板中的“素材”图层，得到如图5.74所示的最终效果。

图5.73

图5.74

5.8.2　购物广场宣传册内页设计

在本例中，将使用本章学习的对象编辑与管理功能，设计宣传册的内页，其操作步骤如下。

01 打开随书附赠的“第5章\购物广场宣传页设计\素材.indd”素材文件。

02 选择“矩形”工具，在左侧页面绘制一个与页面相同大小的矩形，并设置其描边色为无，然后在“颜色”面板中设置其填充色，如图5.75所示，得到如图5.76所示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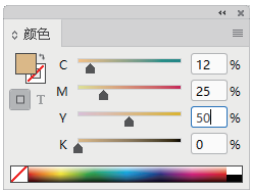

图5.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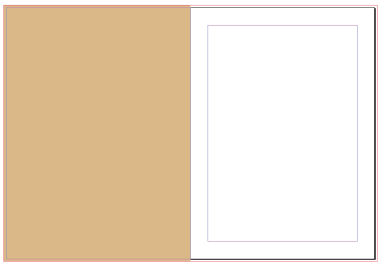

图5.76

03 使用“选择”工具按住Alt+Shift键向右拖动以复制到右侧页面中，然后在“色板”面板中单击“新建色板”按钮，按照如图5.77所示设置弹出的“新建颜色色板”对话框，单击“确定”按钮将其保存起来，然后将复制得到的图形的填充色设置为刚刚保存的色板，得到如图5.78所示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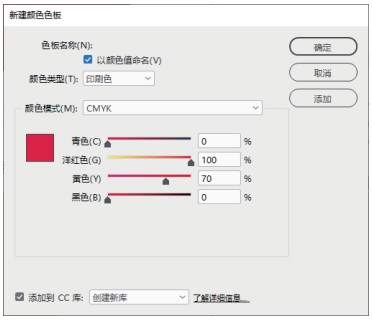

图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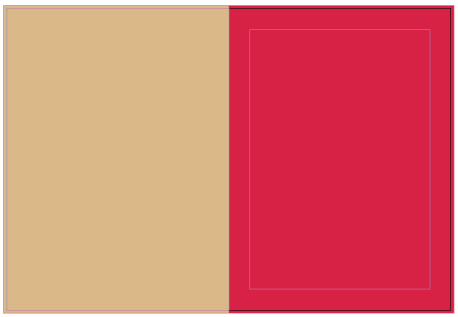

图5.78

04 选择“椭圆”工具，按住Shift键在左侧页面的左上角位置绘制一小正圆，设置其填充色为上一步保存的颜色，设置其描边色为无，得到如图5.79所示的效果。

05 使用“选择”工具按住Alt+Shift键向右拖动以创建其副本，如图5.80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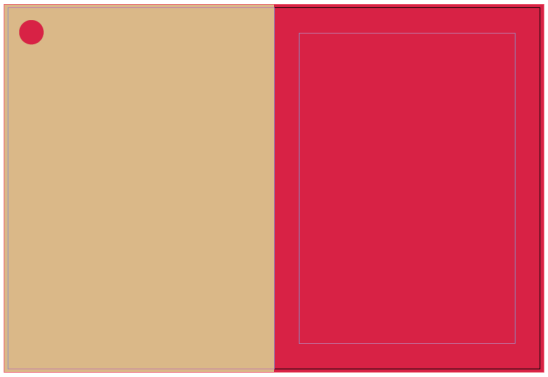

图5.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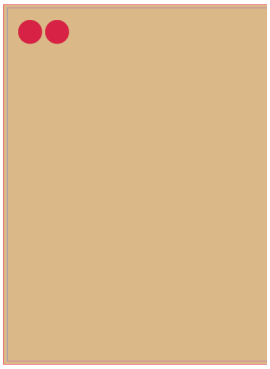

图5.80

06 连续按快捷键Ctrl+Alt+Shift+D，以复制得到多个圆形，得到如图5.81所示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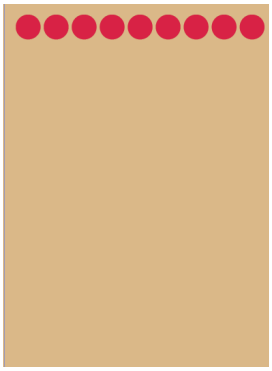

图5.81

07 使用“选择”工具，选中一行圆形，按照05~06步的方法，向下多次复制，得到如图5.82所示的效果。

08 使用“选择”工具，按住Shift键选中中间偏上的部分圆形，然后按Delete键将其删除，得到如图5.83所示的效果。至此，我们已经完成了左侧页面的基本设计，下面来设计右侧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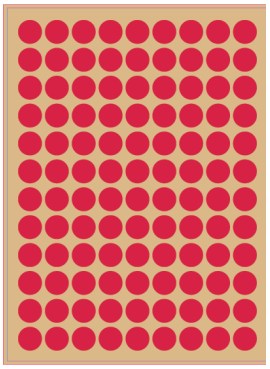

图5.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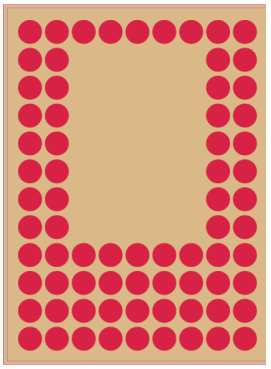

图5.83

09 选择“钢笔”工具，在右侧页面中间位置绘制一个如图5.84所示的图形，并设置其填充色为白色，描边色为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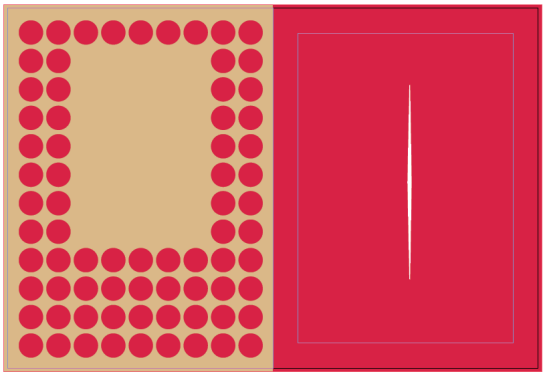

图5.84

10 使用“选择”工具将上一步绘制的图形置于底部中间处，如图5.85所示。

11 按快捷键Ctrl+R显示标尺，在右侧页面的水平和垂直的中间处添加参考线，如图5.86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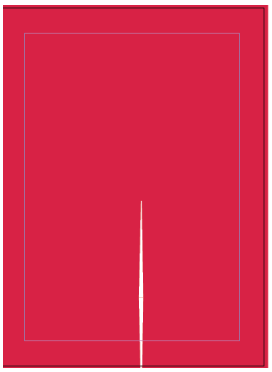

图5.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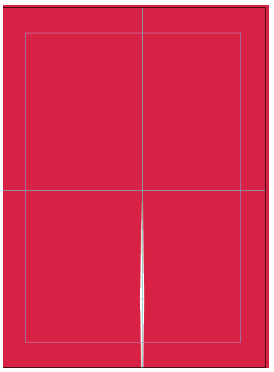

图5.86

12 选中白色图形后，选择“旋转”工具，并在辅助相交的位置单击，以确定旋转中心点，如图5.87所示。

13 使用“旋转”工具向右侧进行拖动，在拖动的过程中，按下Alt键进行复制，并将图形旋转5°，如图5.8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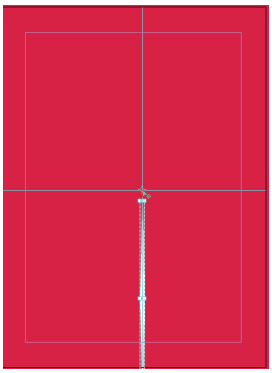

图5.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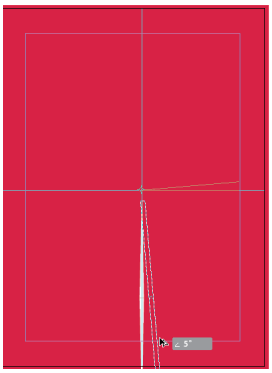

图5.88

14 释放鼠标后，创建得到对象的副本，多次执行“对象”→“再次变换”→“再次变换”命令，以得到如图5.89所示的放射状线条效果。

15 选中前面制作的放射状图形，在“颜色”面板中为其设置填充色，如图5.90所示，得到如图5.91所示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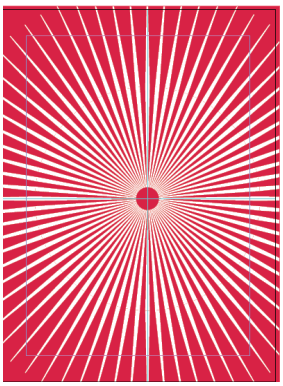

图5.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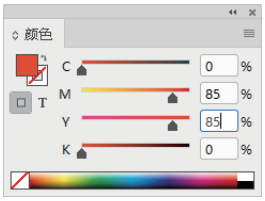

图5.90

16 使用“选择”工具选中放射状图形以及右侧底部的紫红色图形，按快捷键Ctrl+Shift+[将其置于底层，得到如图5.92所示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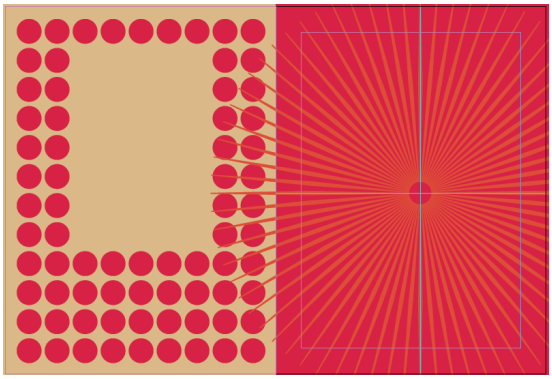

图5.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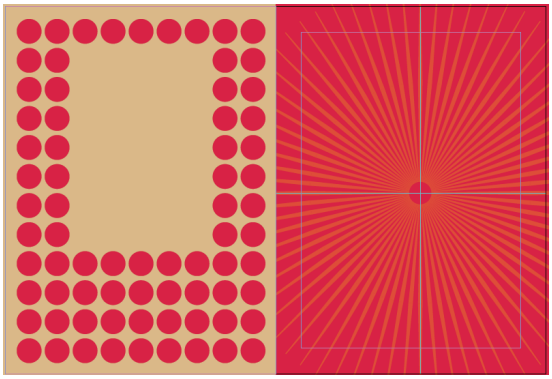

图5.92

17 在“图层”面板中，显示“素材”图层，得到如图5.93所示的最终效果。

图5.93